

银川市委宣传部 银川市教育局 文件

银教发〔2020〕51号

关于在全市中小学开展 “复学第一课”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党委宣传部、教育局、市属中小学（含民办）：

根据中宣传、教育部关于《在全国中小学开展“复学第一课”活动的通知》（教基厅函〔2020〕7号）和自治区党委宣传部、教育厅文件要求，现就我市中小学开展“复学第一课”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、总体战、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在广大中小学生中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，加强思想政治引领，做好爱国卫生运动和公共卫生知识普及，弘扬真善美、增强正能量。引导广大未成年人感党恩、听党话、跟党走，忠于祖国、忠于人民，从小立志向、有

梦想，爱学习、爱劳动、爱祖国，争做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二、活动范围

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总体安排，在全市（除高三、初三外）各级各类中小学 2020 年春季学期开学后，组织开展“复学第一课”活动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。各县（市）区党委宣传部、教育局要推动全市各中小学校，针对各年级学生特点和青少年接受习惯，组织优秀教师将“复学第一课”融入课程教案或教学大纲。通过语言与案例相结合等方式，重点讲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、国家强大的动员能力和雄厚的综合实力、中华儿女团结奋斗的英雄气概；讲述我国为世界防疫树立的科学典范，为人类健康和世界公共卫生事业作出的积极贡献；讲述我市一线医疗工作者和援鄂医疗队勇担重任、最美逆行的典型事迹；讲述我市广大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学习雷锋、奉献爱心的感人故事；讲述我市各行各业团结互助、执着坚守的勇敢行为，教育广大中小学生厚植家国情怀、增进爱国情感。

（二）广泛普及卫生防疫知识。市卫健委、科协要通过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和公共卫生知识普及，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卫生运动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讲授新冠肺炎疫情和常见传染性疾病预防知识，提高广大学生公共卫生应急和防范能力，增强自我防护意识，养成文明卫生的良好生活习惯；团市委、各

中小学校要组织专业的心理辅导教师，针对学生可能出现的推迟开学、课业繁重、担心病毒感染、毕业升学焦虑等心理问题，开展心理教育引导工作。

（三）大力拓宽载体与形式。市新闻传媒集团要充分运用电视、报刊等媒体和网络平台，精心制作关于“复学第一课”相关电视节目，并开设媒体专栏；市卫健委、教育局已联合录制“开学第一堂疫情防控课”，各中小学校要在开学后积极组织全体师生观看。

（四）做好教学与教育衔接。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要推动全市各中小学校在开学第一天集中开展“复学第一课”相关活动，组织中小学生学习共上一堂“开学思政第一课”、“开学第一堂疫情防控课”等活动，要积极邀请疫情防控最美医疗工作者、疫情防控最美志愿者等最美人物，尤其是他们中的90后、00后开展“先进事迹讲座”，面向青少年生动讲述他们的抗疫故事；各中小学校要在开学后，进一步摸清留守儿童、疫情防控一线医护人员子女、长期开展志愿服务的志愿者子女、家庭困难学生、无法开展线上学习的学生以及未按时返校学生的情况，并针对他们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关解决措施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。中小学复学复课，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工作，受到全社会的关心和关注。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要指导全市各中小学校，提前开展教师培训、做好活动安排，结合我市2020年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相关工作和“扣好人生第一粒

扣子”等活动，精心谋划活动内容，切实组织开展好“复学第一课”活动，确保做到全覆盖，取得良好效果。

2. 强化宣传，营造氛围。各县（市）区党委宣传部要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，做好指导引导，严把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，利用各类媒体对全市中小学开展“复学第一课”活动，进行宣传报道，营造浓厚氛围。

3. 加强监督、确保落实。各县（市）区党委宣传部、教育局要确保全市各中小学校严格按照方案要求，组织开展好“复学第一课”活动。市委、宣传部、教育局将在开学首日，对各中小学校“复学第一课”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，对未开展活动或敷衍应付的，将对相关负责人进行通报。

各县（市）区请于开学后一周内，将“复学第一课”活动总结报市委、宣传部和市教育局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